

抄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葉仙子
電話：03-8560237#25
電子信箱：wenyeh012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192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1A2研習場次

主旨：本府辦理114年度「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」，請各校檢示所屬學校教師之「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完成率，務必於114年12月31日前完成各100%之研習指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21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42700957Q號函辦理。

二、務請各校編制內教師於本年度皆完成「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及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研習指標，全校完成率需達100%。

三、研習場次：

(一)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1、時間：11月1日(六)上午9時至12時。

2、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。

3、研習代碼：5274758。

(二)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因材網

1、時間：11月1日(六)下午13時至16時。

2、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。

3、研習代碼：5274776。

四、提醒事項：

(一)請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不受理現場報名，需

裝

訂

線

自備載具以利課程進行。

(二)參與本府數位學習精進方案之相關計畫學校教師，請於計畫期限內完成所屬計畫規定之研習。

五、各校可自行辦理 A1、A2數位學習工作坊，需上傳成果檔等相關資料以利更新數據，惟所聘講師需符合教育部講師資格 (<https://adl.edu.tw/lecturer.php>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